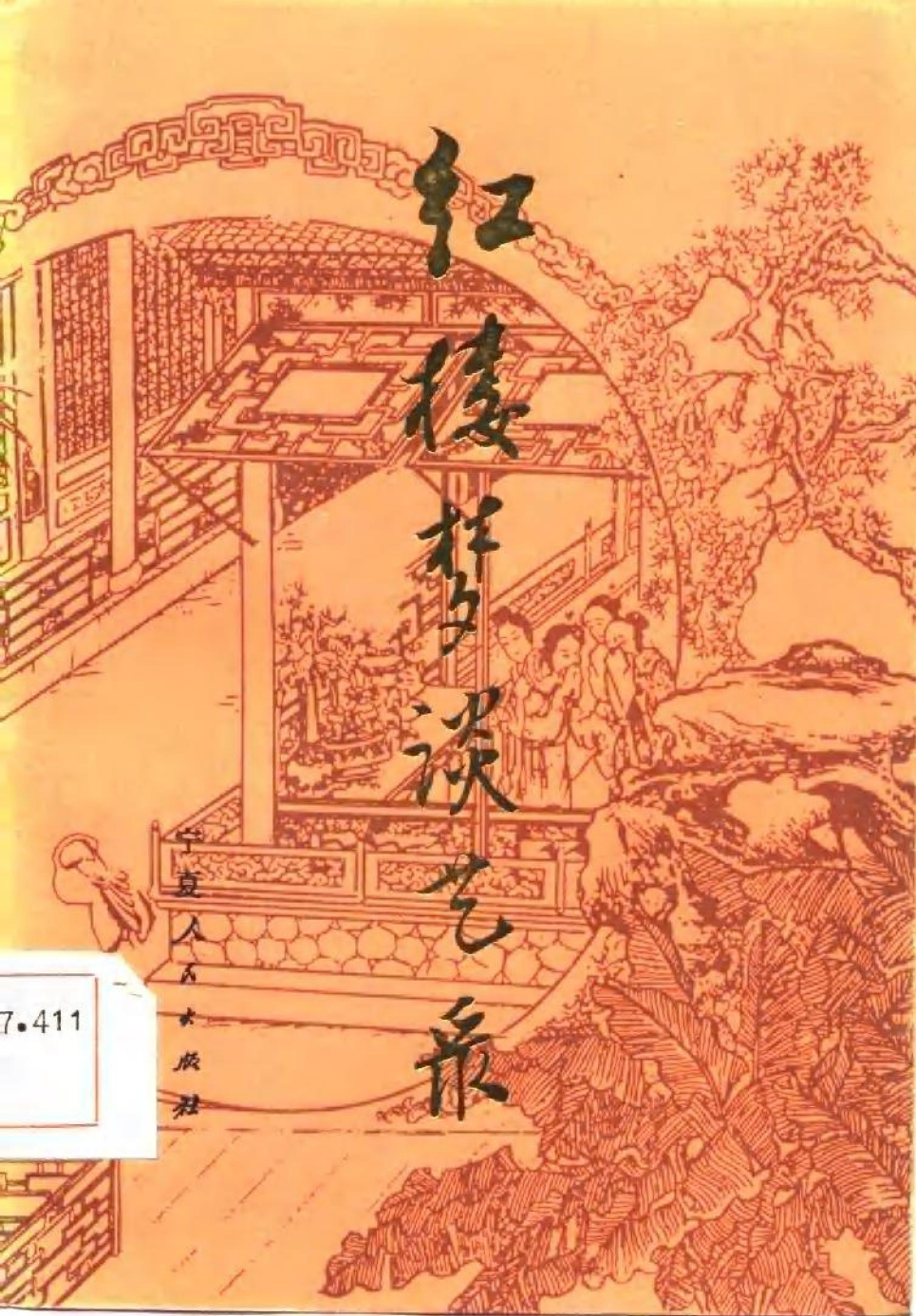




红楼梦艺录

宁夏人民出版社

7.411

《红楼梦》谈艺录

陈 诏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

(银川市解放西街105号)

宁夏新华书店发行 宁夏新华印刷一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 字数：120千 插页：1

1985年3月第1版第1次印刷 印数：1——5,200册

统一书号：10157·225

定 价：0.90元

以简代序

陈诏同志：

收到您的信及部分稿子，知道您即将出版《〈红楼梦〉谈艺录》。这无疑是个喜讯！关于《红楼梦》的艺术分析，有系统的著作，我看到的很少。这次看到您一部分稿子，便象渔人乍入桃花源洞口一般：原来山的那边，还有耕田的人，纺织的人，在辛勤工作着。这种心情，我想您是理解的。

我读过美国康乃尔大学博士K·WONG著、黎登鑫译的《红楼梦的叙述艺术》。这是一部专著，对《红楼梦》的叙述艺术作了较有系统的分析。现在，您正在对《红楼梦》的描写艺术作进一步探讨，为研究《红楼梦》宝库增添了财富，使我非常喜悦。

我看《红楼梦》、《三国演义》、《水浒传》这三部巨著是比较早的。但奇怪的是，《红楼梦》后四十回，我仍然不能熟读，对前八十回却百读不厌。对《三国演义》也是如此，读到五丈原之后，便不愿再看下去。虽然对魏延、邓艾这两个人物印象还是很深的。对《水浒传》更是如此，看的总是七十回本。一百二十回本，倒也收了几种。直到今天，

一本也没看完过。这帐不能算在金圣叹身上，并不是因为他斥七十回以后为“恶札”，我才不看的。还是后面对我缺乏吸引力的缘故。按说，年纪已过七十的人，看书不应有这种偏颇，对进一步认识这三部大作品，无论如何，是个很大的妨碍。这缺了的课，将来还是得补上。

谈《红楼梦》艺术，当然有很多值得注意的论点，比如有人提到曹雪芹深得浪漫主义文艺的诀窍，说他用“如影纱事”写法，如同纱窗后朦胧的人影与情事在活动着一般。……如果把各家诸如此类对《红楼梦》的艺术分析，搜集起来，还是不能算少，但成为专著专集的实在不多。现在，您把更多的精力，倾注在这方面，正可补这方面的不足。

中国小说的发展，除了鲁迅先生的《中国小说史》，系统研究的专著，就我耳目所及，见到的很少。有人说，我国古代小说，大都和史掺和在一起，实际上没有脱离演义性质。我也有同感。在汴京“瓦舍勾栏”里说的，是“张飞胡，邓艾吃”，这不消说了，其它“谈古论今，如水之流”，“能以一朝一代故事，倾刻间捏合”，不也离不了“史”吗？“野史”和“小说”在那时，是同义词。就是“碾玉观音”一类以市民层为主角的“话本”，也大都是以“案例”，或以街谈巷议的“耳实”打底子，敷衍而成的，真正通过作者的主观意识，使人物产生典型意义，同时透过作者的观察和体验，上升到思想高度，而以艺术手法，构成一部具有典型环境和时代精神的作品，应该说，是从《红楼梦》开始。

《金瓶梅》依附于武松这位历史人物。蒲松龄自称为“异史氏”，可见他还自居于“异史”的地位。和曹雪芹同时代的吴敬梓，把他的作品，取名为《儒林外史》，而且书中人物，有的就是“照本实发”，因而取名“外史”。曹雪芹虽然也说闺阁中“历历有人”，但他并没有为她们作史立传，如《女才子书》那样，而是以人物作模特儿，写出那个时代的女性内心活动，和她们的时代感受，创造出异常丰满的艺术形象来。对于林黛玉这个人物，作者使她超越出所有大观园优秀女儿。林黛玉身体最弱，是风可以吹倒的人。但她坚强的性格，和晴雯一样，可以与日月同辉。林黛玉年纪也小，但她却看透整个大观园的权势，都在聚集起来，破坏她所追求的理想。在这一点上，她比宝玉要高明得多。

《红楼梦》的伟大成就，一方面表现在它的独特风格和它的浪漫色彩，使主观融化于客观；同时，又使客观经过作者的内心世界，生动的反映出来，成为一个和谐体。这样一来，《红楼梦》便摆脱了过去的因袭传统，脱颖而出。

这种继承和发展的意义是不容低估的。由于曹雪芹写得入神入化，一般读者很难察觉出来。如今，您不但注意到了这个方面，在《艺术意境从何而来？》这篇里，以湘云醉眠芍药圃为例，加以阐明。从杨贵妃的“醉颜残妆，鬟乱钗横”，到苏东坡手中发展成为有名的《海棠》诗：“只恐夜深花睡去，故烧高烛照红妆”，直到唐伯虎画的《海棠春睡图》“至今意思谁能说，一片春心付海棠”。从这种“名花美人，香梦沉酣”的艺术意境，演化出史湘云醉眠芍药圃

来，而且史湘云在梦中还在行令呢。表现她的憨态可掬，是何等神笔！您缕出来的这个脉络，可以说明一个伟大的作家，怎样融汇前人的成果达到自己的艺术境界。湘云的憨态，把它换在别人身上行不行呢？不行！这就体现了曹雪芹非凡的创造。如果不经您点破，读者是不大会把它和“沉香亭”、《海棠春睡图》联系起来的。当然，曹雪芹创造的艺术意境，是来自现实生活，同时，也要看到他另一个方面，就是他汲取过去文艺宝库的精华，而又付给它以新的生命。

用一句比较通俗的说法，曹雪芹的小说“在我国文学史上，起了“承上启下”的作用，可惜后来继承乏人，也暴露了批评家的无力。如今，您能在这方面多多尽力，我也想借用一句老话来表示我的心情：为曹雪芹“额手称庆。”

下面，我想再略谈一下您提出来的《遗貌传神》。

曹雪芹对宋玉、曹植的文学传统，当然是有意识继承的。中国有个楚文学系统，影响几千年，这里暂且不来谈它。曹雪芹对“凌波微步，罗袜生尘”，“增之一分则太长，减之一分则太短”的写法，自然是再熟悉不过了。这种境界只能从想象中得之，谁也没有见过仙女在水上行走的样儿，谁也不能判定何等尺寸才不可有一分之差的增减。您指出曹雪芹在描写人物中，“求神似不求形似”，也就是说对人物的容貌，尽量用简笔，而对神情却要有画龙点睛的妙笔，并举出有说服力的证明来。《红楼梦》对林黛玉的表象，应该说，写得最不具体，只是作了一般的勾勒。对她的头发、皮肤等等，“一概略而不谈”。可以说，“这是很有用意的”。

这说得很对！试看对林黛玉眉毛的特点，作了交待后，绝不再三再四加以重复，可是读者却偏偏不会忘记。这就是您所说的“遗貌传神”了。

您说：“曹雪芹虽然没有详细精致地写林黛玉的外表，但读者并不感到林黛玉的形象模糊不清、苍白无力，却仍认为她是美的。”指出这种高明的艺术手法，接着作了适当的解释：“曹雪芹把这个典型环境中的典型人物的性格写得极深刻生动之故。人们从同情她的遭遇、了解她的心灵出发，转而对她产生好感，产生了美的想象，于是作者的创作愿望和社会的实际效果基本上协调了，统一了。”“这也可以说明，不完整的外部形象，可以通过完整的性格塑造，通过读者审美活动中的再创造得到补偿的。”这种解释，可以看到您对曹雪芹创作理解的深度。

至于您写的《一个伟大的悬念》，确乎是发前人之所未发。《水浒传》七十回以后，凭我粗浅的印象，文字和情节都无甚可取之处。大概是胡适吧，认为李逵服毒一段写得较好。我有同感。请原谅，我现在既忙且病，最怕引用文字，最怕查核“出处”，所以，如果我记错了，就算在我的帐上，请您“原谅则个”。记得《水浒》、《西厢》，早已有人怀疑后面是别人的“续笔”。也许我又记错了，一笑。

我罗嗦得够瞧的了，但止不住还得谈谈您指出的《淡而有味》这个艺术意境。我在一篇短文中，曾指出“绘事后素”，是孔夫子美学的极大成就，曹雪芹最能理解它、最善于运用它。现在您论到的“淡而有味”，可说是搔到痒处。

人们都认为《红楼梦》是写贾宝玉和林黛玉的书。我不会使用电子计算器，仅凭感觉，我觉得书中写他俩的笔墨并不算多。人们都认为《红楼梦》是写宝玉黛玉的爱情故事的，但是两人谈情说爱的场面几乎没有，他俩正说到重要处，多半就有第三者闯入，话锋被岔开，就此打断。在没有人掺入时，两人多半是以吵嘴告终。人们都认为《红楼梦》是写宝玉黛玉一双理想人物的，两人都聪明伶俐，两人都擅长说话，两人都能触机生锋，偏偏在表达自己内心的当口，却显得一筹莫展。这幕惊心动魄的爱情大悲剧，二百年来，牵动着几乎所有人们的心弦，比海誓山盟的罗密欧与朱丽叶还使人难以忘怀。可是，从文字上分析起来，却是这么平淡无奇……，但是，“味”却与时俱增。这还真正值得玩“味”呢！

今年溽暑逼人，热得我发懵。一场豪雨，把热浪打退了，才有和您罗嗦大半天的份儿。

遥祝

笔健！

端木蕻良

1984.8.20于北京

目 录

以简代序·····	端木蕻良 1
《红楼梦》的艺术技巧并未过时·····	1
闺阁昭传·····	23
主题小议·····	29
调包计——《红楼梦》悲剧的有力一笔·····	33
一个伟大的悬念·····	40
化腐朽为神奇·····	44
甄宝玉——曹雪芹的败笔·····	47
形象生动的风俗画卷·····	52
花·鸟·人·····	57
自传体小说·····	63
遗貌传神·····	67
笑与哭·····	70
俗话和人物·····	75
“意识流”的滥觞·····	78
一句绝妙的绝命词·····	83

特犯不犯·····	86
王熙凤的眼睛·····	90
淡而有味·····	93
哀景写乐 乐景写哀·····	96
语言丰富性的典范·····	100
回目欣赏·····	107
一声两歌 一手二牍·····	113
写小说也要锤字炼句·····	118
诗魂乎? 花魂乎? ·····	122
夸张美·····	126
间色法·····	130
且说“沿袭”·····	134
文章忌“满”·····	138
谈“活”·····	142
寓庄于谐·····	146
叙述语言·····	151
“生”与“熟”·····	156
曹雪芹与李后主·····	161
艺术意境从何而来? ·····	168
曹雪芹与西方美术·····	172
后记·····	182

《红楼梦》的艺术技巧并未过时

《红楼梦》研究在过去一段相当长的时间里很少涉及艺术技巧问题。近几年来，虽有人把《红楼梦》作为一部文学作品来加以研究，但全面总结曹雪芹有什么创作经验，系统阐述《红楼梦》的美学价值和艺术特点表现在哪里，有哪些写作手法可供学习借鉴，凡此种种，都有待于进一步深入探讨。“五四”时期新文学的倡导者都是十分重视曹雪芹的经验和成就的。鲁迅的名言：“自有《红楼梦》出来以后，传统的思想和写法都打破了。”这是对《红楼梦》一书的极高的评价。茅盾在《关于曹雪芹》一文中指出：“《红楼梦》继承了中国古典文学的优秀传统而发展到空前的高峰。”并说：“在世界的伟大的批判现实主义文库中，《红楼梦》不但居于前列，而且是出世最早的一部。”即使在当代作家中，大多数同志也都认为需要向曹雪芹学习。例如李準说：

“我在风格中对现实主义写法的追求，对日常生活的细腻描写，特别是对每一个人物的性格刻画，都是这本‘孽书’给我心灵上留下烙印的反映。”茹志鹃也说：“我作为一个创作者，从艺术上学习得较多，只觉得这部书有汲取不完

的养料。”可是，也毋庸讳言，近年来文坛上时兴一股推崇西方现代派小说的风尚。有的同志把现代化和现代派等同起来，认为人类历史已经跨进电子和原子时代，因此代表蒸汽机时代的巴尔扎克式的小说已经过时。如果这个命题可以成立的话，那末代表手工操作时代的曹雪芹的《红楼梦》就更不在话下了。

正如许多同志已经指出，这种比拟是不科学的。马克思在《经济学手稿·导言》中曾经精辟地论述了文学艺术发展与社会物质生产发展的不平衡规律，指出：“关于艺术，大家知道，它的一定的繁盛时期决不是同社会的一般发展成比例的，因而也决不是同仿佛是社会组织的基础的物质基础的一般发展成比例的。例如，拿希腊人或莎士比亚同现代人相比。就某些艺术形式，例如史诗来说，甚至谁都承认：当艺术生产一旦作为艺术生产出现，它们就再不能以那种在世界史上划时代的、古典的形式创造出来；因此，在艺术本身的领域内，某些有重大意义的艺术形式只有在艺术发展的不发达阶段上才是可能的。”众所周知，西方现代派小说，是一定时代、一定社会条件下的产物，是作为资本主义社会的一种意识形态而存在的。它并不能视为最先进的文学而值得我们顶礼膜拜；同样，原始社会的古朴的工艺品，也无愧于具有特殊风格的艺术形式而赢得人们惊叹赞赏。《红楼梦》之所以能震撼文林，历久不衰，难道不是由于它继承了我国古典小说的现实主义传统，按照实际生活的样式，通过几十个典型人物的塑造，精确地反映了十八世纪中国封建社会的丰富

多彩的生活面貌，揭示了那个以四大家族为代表的官僚贵族阶级“运终数尽”、“不可挽回”的历史规律，表现出作家与社会生活之间主客观相和谐、相一致的美么？！今天，我们读《红楼梦》，好象生活在那个时代、那个社会，接触到一大群活生生的人物，与他们亲切交谈，了解到他们的思想性格、他们的需求和愿望、他们的喜怒哀乐……请问：这样的文学作品会消失它的价值吗？这种创作方法会过时吗？

当然，艺术技巧决定于内容，但同时具有独立性的一面，是不容轻视的。譬如绘画，同样取材于生活，忠实于生活，但画出来的图象硬是有文野、高低、优劣之分，这是由于作者的审美感受能力和艺术表现能力不同所造成的。一般说来，艺术技巧是在历史的长河中，经过无数艺术家不断创造、不断丰富、不断补充积累而成的。我们在古代小说中可以窥见现代小说某些技巧的萌芽，同样，在现代小说中也可以看到大量沿袭古代技巧的轨迹。把艺术技巧当作科学技术的发展，认为现代小说技巧应该取代古代小说技巧，把后者彻底淘汰、抛弃的看法同样是不正确的。曹雪芹的特点是，他植根于我们民族的土壤，继承了我国古典文学的优秀传统，同时又博搜旁收，有所突破，有所发展，使小说的艺术水平达到了一个新的高度，而且在今天仍有值得我们效法师承的地方。所以我们要研究它，总结这方面的经验，以利我们在新的基础上取得新的进展。

根据脂砚斋的评注，曹雪芹在《红楼梦》里的表现手法，有“草蛇灰线、空谷传声、一击两鸣、明修栈道、暗度

陈仓、云龙雾雨、两山对峙、烘云托月、背面傅粉、千皴万染”等等，不下数十种之多。下面，我粗略地加以归纳，从结构情节、环境描写、人物塑造和语言锤炼四个方面分述之。

一、结构情节

小说的结构，我们的祖先称之为“谋篇布局”，又称“章法”。我国的白话小说，发轫于说书，包括象《三国演义》《水浒传》那样的名著，都以若干故事连缀起来，有“可分可合，疏密相间，似断实联”（茅盾语）的特点，严格地说，结构是比较松散的。《金瓶梅》作为一部长篇小说，首创以西门庆一家的故事独立成篇的先例。但小说作者处置材料失当，该详的地方未详，该略的地方未略，好象人的躯体，还有畸形之憾。《红楼梦》的结构，才完全达到了完整、匀称、严密的要求，标志着长篇小说这一文学形式的高度成熟。看来，作者在写这部小说的时候早就胸有成竹，例如小说怎样开头、怎样展开、怎样转折、怎样掀起高潮、怎样收尾等等都有一个明确的总体构思，有通盘的考虑。“万事开头难”。很多作家都有体会，长篇小说的最初几章是最不容易写好的。因为它必须交代背景，介绍人物，展开矛盾，构造悬念，吸引读者看下去。《红楼梦》第一回用甄士隐的小荣枯来暗示贾府的大荣枯，是一个很有启发性的笼罩全书的楔子。第二回用贾雨村和冷子兴的对话，勾勒出贾

府的一个总的轮廓，并把大族盛衰的缘由提到理论高度来加以解释（不管这种理论能不能解释清楚）。第三、第四回推出宝、黛、钗等几个主要人物，并用护官符交代政治历史背景和典型环境。第五回又通过警幻仙子所提示的判词和红楼梦曲，用若隐若显的手法，分别透露书中主要人物的性格、命运和结局的消息。这五回是作者的精心竭力之笔，其重要性是不言而喻的。它可以说是总纲，也可以说是主旨、序幕、全书的缩影。难能可贵的是，这五回的写法各各不同，别致新颖，它把读者的思想情绪引导到小说规定的场景之中，于是从第六回起层层渲染，展开故事，开掘人物，就感到非常自然了。

《红楼梦》写贾府先盛后衰的全过程，但事态的发展却是曲线流动，波澜曲折，其中第五十五回是全书的转折点。当然，第五十五回之前，盛中已有衰的预兆；第五十五回以后，衰中也有盛的余波。曹雪芹把大大小小的故事编织得天衣无缝，把一个个悬念紧紧地抓住读者的心理，这种高超的技巧是世所罕见的。可惜他没有把全书写完，到底小说如何收结，我们很难揣测。据专家们研究，目前流行的后四十回续补部分，虽大体上没有违背作者的原意，但漏洞百出，体例失调，可见在艺术结构上已远逊原著了。

情节象人体的骨骼，是小说内容的要素。高尔基说：“情节，即是人物之间的关系、矛盾、同情、反感和一般的相互关系——各种不同性格、典型的成长和构成的历史。”从这个意义上说，有人物就应该有情节；小说只有故事情节

强弱之分而无有无之别。是的，小说的幼年时期偏重故事情节而忽视人物塑造，有人因事设的缺点；直到小说的成熟期，才把塑造人物放到第一位，做到事因人显。《红楼梦》显然是属于后一种。从纵的方面看，它写了贾府由盛而衰的历史；从横的方面看，这个历史却是由解剖众多人物的性格来完成的。《红楼梦》故事情节的一个耀目的聚光点是，它完全打破了旧小说那种公式化概念化的“陈腐旧套”，完全取材于生活，忠实于生活，根据生活的复杂性来提炼故事。例如它反对写才子佳人“淫邀艳约，私订偷盟”的庸俗故事，着重写“离合悲欢，兴衰际遇”；它没有“大团圆”的结局，而是写“悬崖撒手”，“落了片白茫茫大地真干净”；它没有“无巧不成书”的离奇曲折的内容，没有动人心魄的惊险场面，没有稀奇古怪的突发事件，而是写吃饭、做寿、看戏、玩乐等等家庭琐事。可是就在这些平凡琐碎的生活中，写出了不平凡不琐碎的意义，寄寓着深刻的思想内蕴和人生哲理。这与“茶杯里的风波”是不可同日而语的。《红楼梦》的故事，一般都是有头有尾，有因有果，合情合理，前呼后应的。用脂砚斋的话来说，叫做“伏线千里”。这种写法，说明作者对生活有高度的洞察力，看问题很细致很透彻，很讲究生活的逻辑性。《红楼梦》故事有虚构的成份，有夸张的描写，但这种虚构和夸张，也是“事之所无，理之必有”，并不违背生活的逻辑。此外，《红楼梦》故事情节的生动性，还表现在作者常常把真象隐蔽起来，用假象、隐象来迷惑读者。例如写宝黛钗的三角关系，先写黛与钗的水

火不相容，后来插入一段黛玉和解，谊结金兰，这就是幻笔，是假象；写金玉良缘，当然是指宝玉与宝钗最后结成眷属，可是第三十一回，插入湘云的“因麒麟伏白首双星”，使人产生一层疑问。这种艺术手法，诱导人们“曲径通幽”，直到真相大白，疑窦冰释，才感到“渐入佳境”的欢愉。

结构和情节在小说写作中并不是一个无足轻重的小问题。我们读当代小说，特别是长篇，常常觉得有头重脚轻或前松后紧的毛病，有些章节或冗长，或草率，或臃肿，或纤弱，好象是一个体魄不健全的人。至于故事情节，不是从生活出发，而是从意念出发；胡编乱造的情况，用巧合来掩饰不合理的情况，更是比比皆是。从这个意义上说，《红楼梦》比起这些作品来真不知要高出多少倍！

西方现代派小说家重结构轻情节。他们的结构概念指的是非情节的因素，诸如社会生活的风俗画面，人的内在的心理活动以及情绪等等，与本文所说的结构不尽相同。他们认为情节是小说艺术手段贫乏的表现，所以以情节取胜的小说理应被聪明的读者所淘汰。他们用多叙述角度，用逻辑演绎，用高速度、快节奏等艺术手段来代替情节的功能。他们欣赏一种非理性、非逻辑的怪诞的情节，主张写人的内心，所谓“内向性”。其实内心活动与外在的现实不能割裂、对立，否则，这种所谓“内心”就势必成为脱离生活的梦呓。当然，西方现代派小说技巧，作为反映西方现代生活的一种艺术手段，到底成败得失如何，最好由西方读者和艺术家去评论。但应该看到：第一，即使在西方，现代派小说也没有定于